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沙发及家具等扩产项目
- 项目结项后剩余募集资金用途：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振家居”）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沙发及家具等扩产项目”，并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11,323.67万元（包含利息与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本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756号《关于核准亚振家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474.95万股，每股发行价为7.7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6,498,605.00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券商承销和保荐费用

30,854,902.35 元，实际新股募集资金 395,643,702.65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3,953,702.65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6]508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和相关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确保专款专用。上述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活/定期）	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3205*****9999	25,230.43	募集资金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4845*****9107	5,969.63	募集资金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4923*****4787	3,519.53	募集资金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5139*****0899	1,806.18	募集资金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5139*****0999	1,869.61	募集资金户
合计		38,395.37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和 2018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营销网络扩建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拟将“营销网络扩建项目”中投资方式增加对经销商开店投资共计 5,000 万元，主要用于对经销商开店的样品及硬装投入。（详见公司 2018-011 公告）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和 201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余额 3,275.63 万元（含利息）募集资金全部变更至“沙发及家具等扩产项目”建设中。（详见公司 2018-034 公告）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7 日和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家居服务云平台项目”，并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3,292.42 万元（包含利息与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 2019-033 公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比例	备注
1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25,230.43	25,230.43	16,903.56	66.97%	投资中
2	沙发及家具等扩产项目	5,969.63	9,182.06	7,618.14	82.97%	投资中
3	家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3,519.53	307.10	307.10	—	已注销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806.18	1,806.18	467.67	—	已注销
5	家居服务云平台项目	1,869.61	1,869.61	151.91	—	已注销
合计		<b>38,395.37</b>	<b>38,395.37</b>	<b>25,448.38</b>	—	—

## 二、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其原因

### 1、“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原计划项目总投资额为 41,571.5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9,739.50 万元，实际到位募集资金 25,230.43 万元。主要用于线下的直营门店的购置、租赁、装修和运营，以及线上的电子商务平台的研发和电商平台的营销推广。

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既定计划，公司吸纳了广州、深圳、大连为直营区域，同时增扩了上海沪太路 1865 综合体验中心、南京河西区等核心城市业务网，以

上直营区域门店较好地巩固和提升品牌形象。受经济环境影响，直营门店租金和装修摊销等固定成本较高，主要直营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出现亏损。经过审慎分析，将募集资金继续用于扩大直营门店投入不再合适，拟将该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 9,419.4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沙发及家具等扩产项目”

该项目坐落在如东本部，该项目目标为建成“亚振定制”智能制造车间，计划投资 9,836.00 万元，实际到位募集资金 5,969.63 万元，后根据公司整体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后余额 3,212.43 万元（含利息）募集资金全部变更至本项目。（详见公司 2018-034 公告）变更后的项目投资总额为 9,182.06 万元。

现“亚振定制”智能制造车间已达可使用状态，可以匹配公司在地产工程渠道、整装大家居等大宗业务的生产、交付能力。现拟将该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 1,904.1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以上两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剩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 总额 (1)	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 (2)	利息与理财 收益 (3)	剩余募集资金 (4) = (1) - (2) + (3)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25,230.43	16,903.56	793.18	9,419.49
沙发及家具等扩产项目	9,182.06	7,618.14	185.24	1,904.18
<b>总计</b>	<b>34,412.49</b>	<b>24,548.70</b>	<b>978.24</b>	<b>11,323.67</b>

公司已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因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批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一定时间间隔，上述具体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后实际转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实际金额为准。

### **三、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将该两项目结项后的剩余募集资金 11,323.6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四、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本次终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沙发及家具等扩产项目”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项目终结后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五、相关承诺**

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参与投资或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设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投资基金除外），未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承诺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参与投资或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设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投资基金除外）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七、相关的专项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是根据当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补流资金有助于公司

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降低财务费用，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有利于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监事会认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沙发及家具等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的运营能力，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客观情况做出的谨慎决策，有助于公司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该事项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3日